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2】第 0116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9679

传真：010-67080146

邮箱：zhongxicpa@126.com



审 计 报 告

中喜专审字【2012】第 0116 号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ZHONGX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双印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常伟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一）	340,085,137.93	76,074,792.42	短期借款	五（十八）	9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五（二）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三）	43,087,461.55	24,250,282.55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四）	35,665,304.10	28,260,696.31	应付账款	五（十九）	341,916.16	469,913.8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二十）	15,275,863.90	1,518,185.06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五（五）	2,707,491.67	2,588,583.33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1,771,495.26	818,367.2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201,898,728.10	92,528,914.92
其他应收款	五（六）	87,714,079.26	176,029,012.21	应付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五（二十三）	66,684,000.00	122,492,507.12
存货	五（七）	19,932,829.49	13,302,208.8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22,660,455.66	51,006,398.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50,000,00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539,192,304.00	370,505,575.70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398,632,459.08	268,834,286.79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42,000,000.00	62,407,961.48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十）	176,902,472.89	157,729,097.33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五（十一）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五（十二）	1,634,626.23	927,491.19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4,300,921.17	2,580,55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0,921.17	2,580,552.70
无形资产	五（十三）	165,407,514.18	157,042,197.37	负债合计		402,933,380.25	271,414,839.49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五）	401,520,000.00	401,52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3,987,210.44	4,236,841.04	资本公积	五（三十六）	2,851.13	2,85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6,451,264.00	555,276.91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七）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383,087.74	382,898,865.32	盈余公积	五（三十八）	121,922,557.17	78,572,12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9,196,603.19	1,894,630.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642,011.49	481,989,601.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642,011.49	481,989,601.53
资产总计		935,575,391.74	753,404,44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935,575,391.74	753,404,441.02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340,085,137.93	76,074,792.42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一)1	43,087,461.55	24,250,282.55	应付账款		341,916.16	469,913.83
预付款项		35,665,304.10	28,260,696.31	预收款项		15,275,863.90	1,518,185.06
应收利息		2,707,491.67	2,588,583.33	应付职工薪酬		1,771,495.26	818,367.2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01,898,728.10	92,528,914.92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2	87,714,079.26	176,029,012.21	应付利息			
存货		19,932,829.49	13,302,208.88	应付股利		66,684,000.00	122,492,507.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22,660,455.66	51,006,398.61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539,192,304.00	370,505,575.70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398,632,459.08	268,834,286.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一)3	42,000,000.00	61,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76,902,472.89	157,729,097.33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0,921.17	2,580,552.70
工程物资		1,634,626.23	927,491.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0,921.17	2,580,55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402,933,380.25	271,414,839.49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无形资产		165,407,514.18	157,042,197.37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520,000.00	401,52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2,851.13	2,851.13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3,987,210.44	4,236,841.04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51,264.00	555,276.91	盈余公积		121,922,557.17	78,572,12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383,087.74	381,490,903.84	未分配利润		9,196,603.19	486,66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2,642,011.49	480,581,640.05
资产总计		935,575,391.74	751,996,47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5,575,391.74	751,996,479.54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7,034,632.96	369,373,020.7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	647,034,632.96	369,373,020.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226,620.50	85,980,485.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	68,998,480.28	45,194,52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16,805,878.41	9,392,961.07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2,872,864.93	1,599,586.11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44,676,356.87	33,530,825.91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2,847,954.90	590,233.41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五）	5,720,994.91	-4,327,648.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1,746,200.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061,812.07	283,392,534.9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19,338.94	1,500,067.43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1,115,375.86	468,86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618.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965,775.15	284,423,732.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75,869,365.19	44,408,866.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一（一）4	647,034,632.96	369,373,020.78
减：营业成本	十一（一）4	68,998,480.28	45,194,527.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05,878.41	9,392,961.07
销售费用		2,872,864.93	1,599,586.11
管理费用		44,676,356.87	33,382,850.93
财务费用		-2,847,954.90	589,371.91
资产减值损失		5,720,994.91	-4,327,648.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一）6	-338,238.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469,773.55	283,541,371.43
加：营业外收入		19,338.94	1,500,067.43
减：营业外支出		1,115,375.86	468,86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618.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9,373,736.63	284,572,569.20
减：所得税费用		75,869,365.19	44,408,866.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04,371.44	240,163,702.99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504,371.44	240,163,702.99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276,930.94	483,402,991.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321,788,726.60	372,893,07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065,657.54	857,796,068.8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657,712.93	62,767,856.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93,728.07	11,416,8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623,584.00	139,838,25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60,090,040.80	180,708,71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565,065.80	394,731,71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00,591.74	463,064,35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61,761.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61,76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		32,842,827.23	32,937,87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82.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42,827.23	83,167,85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8,933.86	-83,167,85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38,819,527.12	297,766,938.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819,527.12	397,766,93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819,527.12	-342,766,93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999,998.48	37,129,559.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64,990.86	36,735,43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276,930.94	483,402,991.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788,726.60	372,892,92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065,657.54	857,795,918.3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657,712.93	62,767,856.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93,728.07	11,385,19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623,584.00	139,837,89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90,040.80	180,595,92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565,065.80	394,586,86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00,591.74	463,209,05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61,761.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61,76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2,842,827.23	32,937,87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42,827.23	82,937,87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8,933.86	-82,937,87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38,819,527.12	297,766,938.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819,527.12	397,766,93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819,527.12	-342,766,93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999,998.48	37,504,240.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64,990.86	36,360,75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1,894,630.37		481,989,60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1,894,630.37		481,989,601.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0,437.14		7,301,972.82		50,652,409.96
（一）净利润							432,096,409.96		432,096,409.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2,096,409.96		432,096,409.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3,350,437.14		-424,794,437.14		-381,44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3,350,437.14		-43,350,437.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1,444,000.00		-381,444,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804,193.28					7,804,193.28
2、本期使用				-7,804,193.28					-7,804,193.2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121,922,557.17		9,196,603.19		532,642,011.49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54,555,749.73		202,087,182.10		658,165,78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54,555,749.73		202,087,182.10		658,165,782.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6,370.30		-200,192,551.73		-176,176,181.43
（一）净利润							240,014,866.51		240,014,866.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0,014,866.51		240,014,866.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016,370.30		-440,207,418.24		-416,191,047.94
1、提取盈余公积					24,016,370.30		-24,016,370.3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191,047.94		-416,191,047.9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4,851,956.72					4,851,956.72
2、本期使用				-4,851,956.72					-4,851,956.72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1,894,630.37		481,989,601.53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486,668.89	480,581,64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486,668.89	480,581,64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0,437.14		8,709,934.30	52,060,371.44
（一）净利润							433,504,371.44	433,504,371.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3,504,371.44	433,504,371.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3,350,437.14		-424,794,437.14	-381,44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3,350,437.14		-43,350,437.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1,444,000.00	-381,444,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804,193.28				7,804,193.28
2、本期使用				-7,804,193.28				-7,804,193.28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121,922,557.17		9,196,603.19	532,642,011.49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54,555,749.73		200,530,384.14	656,608,98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54,555,749.73		200,530,384.14	656,608,985.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6,370.30		-200,043,715.25	-176,027,344.95
（一）净利润							240,163,702.99	240,163,702.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0,163,702.99	240,163,702.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016,370.30		-440,207,418.24	-416,191,047.94
1、提取盈余公积					24,016,370.30		-24,016,370.3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191,047.94	-416,191,047.9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4,851,956.72				4,851,956.72
2、本期使用				-4,851,956.72				-4,851,956.72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1,520,000.00	2,851.13			78,572,120.03		486,668.89	480,581,640.05

法定代表人：战万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显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显永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位于西乌珠穆沁旗巴拉嘎尔高勒镇，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成立时名称为西乌珠穆沁旗鑫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源矿业公司），2007 年 12 月 11 日整体变更设立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鑫源矿业公司由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以下简称地勘十院）和王水、谢振玉、王文龙、胡志廷、王杰、高益民、李振祥、周富华、丁海军、张凤林、于长龙等 11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在西乌珠穆沁旗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525261000187 号。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各股东出资额及比例如下：地勘十院出资 1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0%，王水等 11 位自然人出资 1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0%。上述实收资本已经西乌珠穆沁兴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2002 年 12 月 26 日验资报告（编号 22 号）验证确认。

2003 年 11 月 3 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240 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540 万元，经赤峰正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赤正合验字（2003）第 9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4 年 4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538.5 万元，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1078.5 万元，经赤峰正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赤正合验字（2004）第 4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7 年 11 月 15 日鑫源矿业公司股东会决议鑫源矿业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核发注册号 15000000000166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公司变更为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期限永久存续。按照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京都审字（2007）第 126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 2007 年 10 月 31 日净资产折成股本 40,152 万元，并于 2007 年 12 月 9 日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7）第 069 号验资报告验证

确认。

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公司现股权结构变更为：海南信得泰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信得）出资额为人民币 158,492,51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9.47%；侯仁峰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437,38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地勘十院出资额为人民币 59,381,029.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4.79%；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以下简称地矿集团）为人民币 34,294,231.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54%；王宁出资额为人民币 28,914,84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20%。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战万考。公司经营范围：银、铅、锌矿开采利用及矿产品销售；固体矿产勘查（乙级）、地质钻探（丙级）（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记账原则和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界定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

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包括：①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同受集团公司最终控制；②合并前，参与合并各方受集团公司控制时间一般在 1 年以上（含 1 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受集团公司控制时间也在 1 年以上（含 1 年）。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的，本公司界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核算，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核算。

3、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取得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的账面价值来计量。合并方付出对价超过被合并方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来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正价差），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负价差），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财务报表做调整。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指反映母公司和其全部子公司形成的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本公司将以下被投资单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且无证据表明公司不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2）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本

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

-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 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②根据被投资单位章程或协议, 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中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报表编制

(1) 合并财务报表基本编制方法

- ①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②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
- ③抵销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

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收益”项目列示。

(2) 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 母公司与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期间不同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境外经营实体时，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见附注二、（九）“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1、外币交易

本公司的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筹建期间和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计入财务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及其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按照借款费用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清算期间发生的，计入清算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照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每日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在该利润表覆盖区间内的算术平均数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资产负债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也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按报表期初汇率折算；期末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其他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每日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在该现金流量表覆盖的区间内的算术平均数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现金流量表折算差额在“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当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公司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贷款和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其他金融负债。

3、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按初始入账金额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5、金融资产减值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3)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二、(十一)“应收款项”。

(十一) 应收款项

1、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由管理层提交书面材料经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因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2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标准，同一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按照同一比例估计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
2 年以内(含 2 年)	5
2-3 年(含 3 年)	10

账 龄	计提比例 (%)
3-5 年(含 5 年)	20
5 年以上	50

注：经单独测试但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账龄及损失可能性单独估计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公司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4.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如存在下列情形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1) 存货的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2) 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3) 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4) 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5)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1)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2)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 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投资成本的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在合并（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在合并会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长期股权投资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其拥有实际控制权的股权投资。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合营公司的投资，是指对其具有共同控制权的股权投资。对合营投资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对联营

投资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不具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检查，对发生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确定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二、（十八）“资产减值”。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收到税务机关退还的与所购买固定资产相关的增值税款，冲减固定资产的成本。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购建固定资产使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和外币借款利息及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

3. 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1）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

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井巷工程资产	5-20	5	4.75-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按照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等内容。对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确定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二、(十八)“资产减值”。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其中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更新改造工程按更新改造前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更新改造直接费用、工程试运转支出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确定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二、（十八）“资产减值”。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地质成果（采矿权）、勘探开发成本等。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符合予以资本化条件，自开发阶段开始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勘探开发成本归集地质勘探费用，包括取得探矿权的成本及在地质勘探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当勘探结束时且取得具有国土资源部认可资质的矿业咨询机构出具的地质勘探报告，且确认发现探明可采储量时，转入地质成果（采矿权）；当不能形成地质成果（采矿权）时一次转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

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4、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地质成果（采矿权）自相关矿山开始开采时，按照当年矿石开采量占已探明储量的比例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确定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二、（十八）“资产减值”。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照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资产减值

本项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商誉、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等。

1、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

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4、商誉减值

本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需要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5、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包括：

-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职工福利费；
-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非货币性福利；
- 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

除劳动关系补偿金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或费用。

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统筹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费用或资产。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计量应付职工薪酬时，国家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没有规定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公司实际情况，合理预计当期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二十）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和维简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专项储备计提标准为：安全生产费为8元/吨、维简费为18元/吨。

（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办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企业合并；
-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新的采矿权可采储量，本公司于 2010 年变更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金额。此估计变更影响 2010 年净利润增加数为 1,941,529.14 元，影响 2011 年净利润增加数为 3,122,877.96 元。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税 种	税率 (%)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	销售收入
营业税	5	营业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矿产资源税	20 元/吨	矿石开采量
矿产资源补偿费	铅锌 2%、银 4%	铅锌收入、银收入

其他税项按具体税收法规的规定执行。

注：优惠税负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西乌珠穆沁旗鑫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内国税所字[2004]92 号，鑫源矿业公司 2004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以后年度是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由锡林郭勒盟国家税务局按政策规定审核确认。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害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项目继续执行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2011 年第 2 号），本公司 2010 年、2011 年度按 15% 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12 年及以后年度按 25% 所得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一、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二、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古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1)	子公司	上海	矿产品销售	10,000	19,000		100	100	否	
三、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无										

注 1: 上海古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古舜), 经营范围: 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除原盐及工业用盐)、矿山机械、化工原料(除危险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格日乐。

注 2; 上海古舜于 2010 年 8 月成立清算组, 宣告清算; 于 2011 年 12 月完成清算。鉴于以上情况公司仅将截止清算日或清算期的古舜公司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并入合并报表, 截止 2010 年资产负债表日, 古舜公司已不属报表合并范围, 详见附注四(二)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上海古舜	已清算	100%	20,463,079.44	-148,836.48

(三) 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无企业合并事项。

(四)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7,872.06			2,678.86
其中: 人民币			7,872.06			2,678.86
港币						
银行存款:			340,077,265.87			76,072,113.56
其中: 人民币			340,077,265.87			76,072,113.56
美元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40,085,137.93			76,074,792.42

注: 根据西乌珠穆沁旗国土资源局西国土资字[2008]143号《关于执行《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管理办法》涉及采矿权登记有关问题的补贴通知, 本公司在中行锡林浩特分行专户存储保证金 2010 年期末余额 2,209,801.56 元, 2011 年期末余额 2,220,148.59 元。

(二)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100.00%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100.00%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00.00%

注 1: 应收账款分类详见附注二、(十一)“应收款项”

注 2: 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3、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38,474,284.01	84.83%	1 年以内
兴安铜锌	6,880,938.67	15.17%	1 年以内
合 计	45,355,222.68	100.00%	

4、应收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四) 预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预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5,298,396.10	98.97%	27,088,231.11	95.85%
1-2 年 (含 2 年)	150,000.00	0.42%	987,367.20	3.49%
2-3 年 (含 3 年)	31,810.00	0.09%	185,098.00	0.66%
3-4 年 (含 4 年)	185,098.00	0.52%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5,665,304.10	100.00%	28,260,696.31	100.00%

2、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温州建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一采区	12,171,800.00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温州建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三采区	10,000,000.00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温州建峰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二采区	8,900,000.00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债务人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王大宝	1,684,999.96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预付土地出让金	860,098.57	1 年以内	正常预付款
合 计	33,616,898.53		

注：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预付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五）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利息		224,000.00
委托贷款利息		2,364,583.33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借款利息	2,286,666.67	
定期存单利息	420,825.00	
合 计	2,707,491.67	2,588,583.33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916,111.49	90.56%	3,000,000.00	41.93%	140,680,000.00	78.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53,561.32	5.54%	455,593.55	6.37%	37,774,527.58	21.17%	2,425,515.37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9,486.26	3.90%	3,699,486.26	51.70%				
合 计	94,869,159.07	100.00%	7,155,079.81	100.00%	178,454,527.58	100.00%	2,425,515.37	100.00%

注 1：2011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0 年期末的减少主要是内蒙古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借款以及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 2011 年收回所致；

注 2：其他应收款分类详见附注二、（十一）“应收款项”；

注 3：期末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关联方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薛飞	4,000,000.00			个人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唐秀华	4,016,111.49			个人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	70,000,000.00			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中企华公司等 39 笔	6,699,486.26	6,699,486.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9,615,597.75	6,699,486.26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33,274.99	69.16%	181,663.75	22,902,327.55	60.63%	1,145,116.38
1-2 年 (含 2 年)	199,851.12	3.80%	9,992.56	11,177,326.39	29.59%	558,866.32
2-3 年 (含 3 年)	201,498.02	3.84%	20,149.80	871,049.19	2.31%	87,104.92
3-4 年 (含 4 年)	18,937.19	0.36%	3,787.44	2,299,847.29	6.09%	459,969.46
4-5 年 (含 5 年)	1,200,000.00	22.84%	240,000.00	291,767.60	0.77%	58,353.52
5 年以上				232,209.56	0.61%	116,104.78
合 计	5,253,561.32	100.00%	455,593.55	37,774,527.58	100.00%	2,425,515.37

4、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5、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	70,000,000.00	73.79%	1 年以内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5.17%	1 年以内
唐秀华	4,016,111.49	4.23%	1-2 年
薛飞	4,000,000.00	4.22%	1 年以内
西乌珠穆沁旗工业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	3,000,000.00	3.16%	2-3 年
合 计	85,916,111.49	90.57%	

(七) 存货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2,828,440.76	10,041,298.15
发出商品	4,292,463.33	
库存商品		2,832,186.73
在产品 (劳务成本)	2,811,925.40	428,724.00

合 计	19,932,829.49	13,302,208.88
-----	---------------	---------------

注：期末存货中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注：2010 年期末委托贷款系本公司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赤峰松山支行对外发放的贷款，2011 年本贷款收回。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兴安铜锌	成本法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14%	14%
上海古舜	权益法	19,000,000.00	20,407,961.48	-20,407,961.48		100%	100%
合 计	—	61,000,000.00	62,407,961.48	-20,407,961.48	42,000,000.00		

注：上海古舜 2010 年进入清算程序，2011 年完成清算。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未出现减值情形，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28,248,792.82	36,160,049.67	26,568.98	264,382,273.51
房屋建筑物	83,552,821.96	20,781,360.80	26,568.98	104,307,613.78
机器设备	39,700,856.49	1,825,235.77		41,526,092.26
井巷工程资产	94,838,961.06	11,874,222.67		106,713,183.73
运输工具	7,303,701.90	1,356,509.39		8,660,211.29
办公设备	2,852,451.41	322,721.04		3,175,172.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519,695.49	16,969,056.10	8,950.97	87,479,800.62
房屋建筑物	12,828,772.18	4,037,197.47	8,950.97	16,857,018.68
机器设备	12,851,151.77	3,847,800.58		16,698,952.35
井巷工程资产	39,637,092.85	7,571,344.35		47,208,437.20
运输工具	3,867,707.30	1,007,287.33		4,874,994.63
办公设备	1,334,971.39	505,426.37		1,840,397.76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三、固定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井巷工程资产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7,729,097.33	36,160,049.67	16,986,674.11	176,902,472.89
房屋建筑物	70,724,049.78	20,781,360.80	4,054,815.48	87,450,595.10
机器设备	26,849,704.72	1,825,235.77	3,847,800.58	24,827,139.91
井巷工程资产	55,201,868.21	11,874,222.67	7,571,344.35	59,504,746.53
运输工具	3,435,994.60	1,356,509.39	1,007,287.33	3,785,216.66
办公设备	1,517,480.02	322,721.04	505,426.37	1,334,774.69

注 1: 本期折旧额 16,969,056.10 元中, 本期计提数为 12,308,877.79 元。

注 2: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10,746,820.61 元。

(十一)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井巷工程		9,988,068.81	9,988,068.81		自筹
新建炸药库围墙等房屋建筑物工程		758,751.80	758,751.80		自筹
合 计		10,746,820.61	10,746,820.61		

(十二) 工程物资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钢材	913,669.86	910,956.19
木材	564,309.37	
其他	156,647.00	16,535.00
合 计	1,634,626.23	927,491.19

(十三) 无形资产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合计	177,628,067.69	9,618,856.80		187,246,924.49
地质勘查成本	79,552,435.00	4,004,264.80		83,556,699.80
地质成果(采矿权)	80,150,984.74			80,150,984.74
土地使用权	10,585,407.83	80,000.00		10,665,407.83
土地使用权二期	7,339,240.12	5,534,592.00		12,873,832.1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585,870.32	1,253,539.99		21,839,410.31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地质勘查成本				
地质成果（采矿权）	19,673,016.13	756,406.43		20,429,422.56
土地使用权	834,423.29	210,891.00		1,045,314.29
土地使用权二期	78,430.90	286,242.56		364,673.4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地质勘查成本				
地质成果（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二期				
四、无形资产净额合计	157,042,197.37	9,618,856.80	1,253,539.99	165,407,514.18
地质勘查成本	79,552,435.00	4,004,264.80		83,556,699.80
地质成果（采矿权）	60,477,968.61		756,406.43	59,721,562.18
土地使用权	9,750,984.54	80,000.00	210,891.00	9,620,093.54
土地使用权二期	7,260,809.22	5,534,592.00	286,242.56	12,509,158.66

注：本期摊销额 1,253,539.99 元。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电力设施配套费	4,236,841.04		249,630.60		3,987,210.44
合 计	4,236,841.04		249,630.60		3,987,210.44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355,710.24	555,276.91
专项储备	1,153,268.37	
矿产资源补偿费	2,942,285.39	
小 计	6,451,264.00	555,27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地质成果（采矿权）摊销	4,300,921.17	2,580,552.70
小 计	4,300,921.17	2,580,552.70

注：由于 2012 年本公司将按 2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 2011 年将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按 25% 税率进行了调整。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9,422,840.94	3,701,846.03
专项储备	4,613,073.47	
矿产资源补偿费	11,769,141.55	
小 计	25,805,055.96	3,701,846.03
应纳税差异项目:		
地质成果(采矿权)摊销	17,203,684.68	17,203,684.68
小 计	17,203,684.68	17,203,684.68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3,701,846.03	5,720,994.91			9,422,840.94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3,701,846.03	5,720,994.91			9,422,840.94

(十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无形资产		59,721,562.18		59,721,562.18
小 计		59,721,562.18		59,721,562.18
二、其他原因				
1、货币资金	2,209,801.56	10,347.03		2,220,148.59
小 计	2,209,801.56	10,347.03		2,220,148.59

合 计	2,209,801.56	59,731,909.21	61,941,710.77
-----	--------------	---------------	---------------

注 1: 2011 年期末无形资产系本公司为 9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注 2: 2010 年、2011 年期末货币资金系本公司专户存储的保证金。

(十八)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0	

注: 本公司 2011 年期末抵押借款系以本公司西乌珠穆沁旗花敖包特银铅矿采矿权抵押担保向农行赤峰松山支行借入的流动资金借款。

(十九) 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8,980.13	58.20%	364,924.70	77.66%
1-2 年 (含 2 年)	46,724.70	13.67%	8,809.80	1.87%
2-3 年 (含 3 年)	32.00	0.01%	94,879.33	20.19%
3 年以上	96,179.33	28.13%	1,300.00	0.28%
合 计	341,916.16	100%	469,913.83	100%

注: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 预收账款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775,863.90	90.18%	1,500,000.00	98.80%
1-2 年 (含 2 年)	1,500,000.00	9.82%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18,185.06	1.20%
合 计	15,275,863.90	100.00%	1,518,185.06	100.00%

注 1: 2011 年期末余额较 2010 年期末余额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预收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货款所致;

注 2: 预收账款账龄 2011 年期末超过 1 年的为预收对外地质勘查劳务预收款, 未结转原因系项目未完成;

注 3: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70,595.96	14,670,595.96	
二、职工福利费		1,069,751.31	1,069,751.31	
三、社会保险费		458,398.95	447,182.80	11,216.15
四、住房公积金		434,639.00	404,198.00	30,44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8,367.25	911,470.86		1,729,838.11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合 计	818,367.25	17,544,856.08	16,591,728.07	1,771,495.26

注: 本公司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各项目均为正常余额, 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7,735,841.73	-76,123.80
营业税	250,540.27	129,429.17
资源税	2,698,235.20	
所得税	51,278,157.40	37,893,82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3,535.22	7,934.33
个人所得税	60,373,899.21	46,520,666.10
教育费附加	2,222,121.12	4,760.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81,414.09	2,881.15
矿产资源补偿费	19,798,301.49	8,029,159.94
水利建设基金	450,051.96	
印花税	256,478.41	16,384.80
耕地占用税	1,650,152.00	
合 计	201,898,728.10	92,528,914.92

(二十三) 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侯仁峰	20,002,065.85	5,965,442.97
地勘十院	9,861,896.76	43,736,430.21
地矿集团	5,695,480.44	2,259,030.81
海南信得	26,321,908.59	17,975,504.95
王宁	4,802,648.36	3,790,077.34

股东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李国刚		9,837,847.33
丁海军		908,294.72
谢振玉		5,812,762.13
格日乐		332,220.75
王剑虹		2,846,537.41
高益民		2,699,210.63
张凤林		2,399,210.63
周富华		3,399,210.63
杨发锐		2,638,741.84
孙晓燕		435,371.74
李振祥		2,876,399.14
张志昌		2,876,399.14
孙连辉		2,876,399.14
胡志廷		2,353,587.65
潘洪利		2,353,587.65
于小东		2,353,587.65
李明光		262,342.70
程正海		262,342.70
韩国才		1,241,967.26
合 计	66,684,000.00	122,492,507.12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18,749.59	6.70%	27,586,164.29	54.08%
1-2 年 (含 2 年)	140,000.00	0.62%	4,739.18	0.01%
2-3 年 (含 3 年)	88.00	0.00%	21,172,840.74	41.51%
3 年以上	21,001,618.07	92.68%	2,242,654.40	4.40%
合 计	22,660,455.66	100%	51,006,398.61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项未支付
合 计	21,000,000.00	

3、年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二十五）股本

股东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侯仁峰	120,437,385.00	120,437,385.00
地勘十院	59,381,029.00	59,381,029.00
地矿集团	34,294,231.00	34,294,231.00
海南信得	158,492,513.00	24,405,375.00
王宁	28,914,842.00	28,914,842.00
李国刚		19,545,480.00
丁海军		13,923,827.00
谢振玉		11,548,586.00
格日乐		9,203,129.00
王剑虹		6,088,472.00
高益民		6,753,429.00
张凤林		6,753,429.00
周富华		6,753,429.00
杨发锐		6,235,939.00
孙晓燕		4,161,645.00
李振祥		5,714,726.00
张志昌		5,714,726.00
孙连辉		5,714,726.00
胡志廷		4,676,023.00
潘洪利		4,676,023.00
于小东		4,676,023.00
李明光		521,213.00
程正海		521,213.00
韩国才		10,905,100.00
合计	401,520,000.00	401,520,000.00

（1）2010 年股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侯仁峰	120,437,385.00	30.00%			120,437,385.00	30.00%
地勘十院	59,381,029.00	14.79%			59,381,029.00	14.79%
地矿集团			34,294,231.00		34,294,231.00	8.54%
王宁			28,914,842.00		28,914,842.00	7.20%

股东名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海南信得			24,405,375.00		24,405,375.00	6.08%
李国刚	19,545,480.00	4.87%			19,545,480.00	4.87%
丁海军	13,923,827.00	3.47%			13,923,827.00	3.47%
谢振玉	11,548,586.00	2.88%			11,548,586.00	2.88%
韩国才			10,905,100.00		10,905,100.00	2.72%
格日乐	9,203,129.00	2.29%			9,203,129.00	2.29%
高益民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1.68%
张凤林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1.68%
周富华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1.68%
杨发锐	6,235,939.00	1.55%			6,235,939.00	1.55%
王剑虹	8,626,072.00	2.15%		2,537,600.00	6,088,472.00	1.52%
李振祥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1.42%
张志昌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1.42%
孙连辉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1.42%
胡志廷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1.16%
潘洪利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1.16%
于小东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1.16%
孙晓燕	6,016,285.00	1.50%		1,854,640.00	4,161,645.00	1.04%
李明光	521,213.00	0.13%			521,213.00	0.13%
程正海	521,213.00	0.13%			521,213.00	0.13%
王文龙	33,782,035.00	8.41%		33,782,035.00		
吕福生	14,549,283.00	3.62%		14,549,283.00		
王杰	14,549,283.00	3.62%		14,549,283.00		
张锋	10,394,472.00	2.59%		10,394,472.00		
李立新	6,250,831.00	1.56%		6,250,831.00		
江树铭	5,498,795.00	1.37%		5,498,795.00		
顾旭东	3,116,108.00	0.78%		3,116,108.00		
董万志	3,108,662.00	0.77%		3,108,662.00		
王登科	2,877,839.00	0.72%		2,877,839.00		
合计	401,520,000.00	100.00%	98,519,548.00	98,519,548.00	401,520,000.00	100.00%

(2) 2011 年股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侯仁峰	120,437,385.00	30.00%			120,437,385.00	30.00%

股东名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地勘十院	59,381,029.00	14.79%			59,381,029.00	14.79%
地矿集团	34,294,231.00	8.54%			34,294,231.00	8.54%
王宁	28,914,842.00	7.20%			28,914,842.00	7.20%
海南信得	24,405,375.00	6.08%	134,087,138.00		158,492,513.00	39.47%
李国刚	19,545,480.00	4.87%		19,545,480.00		
丁海军	13,923,827.00	3.47%		13,923,827.00		
谢振玉	11,548,586.00	2.88%		11,548,586.00		
韩国才	10,905,100.00	2.72%		10,905,100.00		
格日乐	9,203,129.00	2.29%		9,203,129.00		
高益民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张凤林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周富华	6,753,429.00	1.68%		6,753,429.00		
杨发锐	6,235,939.00	1.55%		6,235,939.00		
王剑虹	6,088,472.00	1.52%		6,088,472.00		
李振祥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张志昌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孙连辉	5,714,726.00	1.42%		5,714,726.00		
胡志廷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潘洪利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于小东	4,676,023.00	1.16%		4,676,023.00		
孙晓燕	4,161,645.00	1.04%		4,161,645.00		
李明光	521,213.00	0.13%		521,213.00		
程正海	521,213.00	0.13%		521,213.00		
合计	401,520,000.00	100.00%	134,087,138.00	134,087,138.00	401,520,000.00	1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股本)溢价	2,851.13			2,851.13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接受现金捐赠				
股权投资准备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851.13			2,851.13

(二十七) 专项储备

本公司 2011、2010 年度期末专项储备余额为 0。

1、2010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492,909.76	1,492,909.76	
维简费		3,359,046.96	3,359,046.96	
合 计		4,851,956.72	4,851,956.72	

2、2011 年度专项储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401,290.24	2,401,290.24	
维简费		5,402,903.04	5,402,903.04	
合 计		7,804,193.28	7,804,193.28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8,572,120.03	43,350,437.14		121,922,557.17
任意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78,572,120.03	43,350,437.14		121,922,557.17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上期期末余额	1,894,630.37	202,087,182.10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重大会计差错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余额	1,894,630.37	202,087,182.10
本期增加数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数	424,794,437.14	440,207,418.24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3,350,437.14	24,016,370.30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81,444,000.00	416,191,047.94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期分配股票股利数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9,196,603.19	1,894,630.37

注：根据 2010 年 4 月 2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 2009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2010 年 11 月 16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及以前年度累积利润分配的议案》，本公司 2010 年分配现金股利 416,191,047.94 元；根据 2011 年 9 月 23 日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上半年利润分配议案》、2011 年 12 月 26 日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下半年利润分配的议案》本公司 2011 年分配现金股利 381,444,000.00 元。

(三十) 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总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647,034,632.96	369,313,095.47
其他业务收入		59,925.31
营业收入合计	647,034,632.96	369,373,020.78
主营业务成本	68,998,480.28	45,188,600.67
其他业务成本		5,926.70
营业成本合计	68,998,480.28	45,194,527.37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 品	2011 年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铅精矿（含银）	540,869,004.71	23,992,737.90	280,530,054.51	13,553,835.23
锌精矿	105,565,628.25	44,675,742.38	88,583,040.96	31,550,797.44
地质勘查收入	600,000.00	330,000.00	200,000.00	83,968.00
小 计	647,034,632.96	68,998,480.28	369,313,095.47	45,188,600.67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合 计	647,034,632.96	68,998,480.28	369,313,095.47	45,188,600.67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2011 年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自治区内	228,243,072.54	24,511,717.25	235,479,800.88	28,648,642.00

内蒙古自治区外	418,791,560.42	44,486,763.03	133,833,294.59	16,539,958.67
小计	647,034,632.96	68,998,480.28	369,313,095.47	45,188,600.67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合计	647,034,632.96	68,998,480.28	369,313,095.47	45,188,600.67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0 年度

单位	金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70,293,662.44	19.03%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	63,828,908.51	17.28%
河南豫光金铅公司	48,302,540.24	13.08%
兴安铜锌	48,196,346.95	13.05%
赤峰云奥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43,851,265.07	11.87%
合计	274,472,723.21	74.31%

(2) 2011 年度

单位	金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敖汉旗鑫惠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36,321,717.68	21.07%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102,162,285.51	15.79%
赤峰龙泽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3,212,349.15	11.32%
四川宏达龙腾贸易有限公司	64,299,851.97	9.94%
河南豫光金铅公司	57,696,009.62	8.92%
合计	433,692,213.93	67.03%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计缴标准
资源税	6,003,225.60	3,732,274.40	见附注三
营业税	151,111.10	205,310.25	见附注三
城建税	5,325,770.85	3,030,045.63	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5,325,770.86	2,425,330.79	见附注三
合计	16,805,878.41	9,392,961.07	

注：2011 年较 2010 年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随收入增加相应增加。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矿粉运费	2,622,368.12	1,156,859.93
工资	237,135.60	309,160.55
其他	13,361.21	133,565.63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合 计	2,872,864.93	1,599,586.11

注：2011 年较 2010 年销售费用上升主要原因系本公司销售量大幅上升所致。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工资及附加	10,280,336.06	9,911,807.95
差旅费	753,207.55	1,224,849.66
业务招待费	1,208,073.10	760,716.94
办公费	527,425.33	354,562.03
车辆燃油费	677,554.98	567,476.03
维修费	746,004.11	507,018.42
车辆通行费	71,737.80	62,440.51
试检费	120,733.19	365,838.60
环境检测费排污费	749,734.00	521,852.60
年检费	1,270.00	50.00
电话费	8,278.00	11,264.20
保险费	163,228.91	203,350.52
税金	2,339,427.43	1,548,517.16
无形资产摊销	1,253,539.99	759,588.47
咨询费	381,280.00	1,218,900.00
培训费	31,190.00	31,570.00
物料消耗	71,583.24	59,043.23
电费	492,901.32	436,464.79
水资源费	176,000.00	328,000.00
福利费	1,069,751.31	543,119.92
资源补偿费	20,594,661.05	11,029,159.94
广告费	126,300.00	10,050.00
报告评审费	20,000.00	250,000.00
会议费	233,074.91	6,200.00
停车洗车费	5,150.50	1,882.50
安全费	52,060.00	110,000.00
折旧	2,285,998.27	2,126,690.42
劳保费	15,952.80	6,943.00
探矿权登记费、核查费	2,265.00	40,000.00
救护协议费	130,000.00	
其他费	87,638.02	3,069.02
待摊费用摊销		530,400.00
合 计	44,676,356.87	33,530,825.91

注：2011 年较 2010 年管理费用上升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收入增加计提资源补偿费所致。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利息支出	1,567,020.00	4,068,397.22
利息收入	-4,671,816.92	-4,252,090.22
银行手续费	256,842.02	773,926.41
合 计	-2,847,954.90	590,233.41

注：2011 年较 2010 年财务费用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1 年度贷款计息时间短、贷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一、坏账损失	5,720,994.91	-4,327,648.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5,720,994.91	-4,327,648.04

注：2011 年、2010 年资产减值损失基本情况见附注五、(十七)“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46,200.3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1,746,200.39	

注：2011 年上海古舜已完成清算并注销，本公司确认清算损益-174.62 万元。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政府补助		1,500,000.00
赔偿金收入		
其他	19,338.94	67.43
合 计	19,338.94	1,500,067.43

注：2010 年政府补助系本公司收到的西乌珠穆沁旗经济局拨付的工业发展基金。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618.0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618.0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捐赠支出	660,000.00	381,678.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400.00	30,200.00
其他支出	437,357.85	56,991.66
合 计	1,115,375.86	468,869.66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0,044,983.81	43,380,258.99
递延所得税调整	-4,175,618.62	1,028,607.22
合 计	75,869,365.19	44,408,866.21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	--------	--------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利息收入	4,789,269.70	2,318,406.89
职工还备用金、借款	140,389,456.90	23,430,639.42
收到往来款	176,610,000.00	347,144,030.62
合 计	321,788,726.60	372,893,076.9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捐款及赞助费	660,000.00	381,678.00
打井补偿	404,996.00	
差旅费	753,207.55	1,120,860.66
业务招待费	1,208,073.10	760,586.34
办公费	527,425.33	347,065.83
车辆燃油费	677,554.98	567,476.03
维修费	746,044.11	507,018.42
试验费	120,733.19	365,838.60
排污费	749,734.00	521,852.60
保险费	163,228.91	203,350.52
咨询费	381,280.00	1,218,900.00
电费	492,901.32	436,464.79
水资源费	176,000.00	328,000.00
广告费	126,300.00	10,050.00
会议费	233,074.91	6,200.00
报告评审费	20,000.00	250,000.00
救护协议费	130,000.00	
财务手续费	256,842.02	773,926.41
职工备用金、借款	11,678,846.29	50,779,637.47
支付的往来款	140,000,000.00	121,717,490.80
其他	583,799.09	412,322.39
合 计	160,090,040.80	180,708,718.86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2,096,409.96	240,014,866.5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720,994.91	-4,327,648.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08,877.79	11,080,588.05
无形资产摊销	1,253,539.99	759,58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630.60	249,63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7,020.00	4,068,397.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6,200.39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987.09	649,14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0,368.47	379,46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30,620.61	-3,731,59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21,408.33	-121,062,89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342,749.00	334,984,815.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00,591.74	463,064,353.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64,990.86	36,735,431.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999,998.48	37,129,559.2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一、现金	337,864,989.34	73,864,990.86
其中：库存现金	7,872.06	2,67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7,857,117.28	73,862,31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公司无控制母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见附注四、（一）“子公司情况”。

（三）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地勘十院	本公司重要股东
地矿集团	本公司重要股东
海南信得	本公司重要股东
侯仁峰	本公司重要股东
唐秀华	本公司重要股东之控股股东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银泰盛达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个股东重大影响
上海回丰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赤峰天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赤峰天星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个股东重大影响
赤峰恒安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个股东重大影响
内蒙古第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扎鲁特旗太平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个股东重大影响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兴安铜锌	本公司重要股东控制的企业

(五) 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		2010 年		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兴安铜锌	销售精矿粉	31,522,169.80	4.87%	48,196,346.95	13.05%	市场价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销售精矿粉	102,162,285.51	15.79%	70,293,662.44	19.03%	市场价

2、采购商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		2010 年		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赤峰天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辅助材料	3,170,779.94	33.79%	1,593,628.00	21.86%	市场价

3、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 年		2010 年		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地勘十院	探矿工程	4,004,264.80	100.00%	3,835,981.00	100.00%	市场价
内蒙古第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劳务	100,000.00	32.13%	152,123.00	19.74%	市场价
赤峰恒安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勘查劳务	80,000.00	100%	200,000.00	5.00%	市场价

(六)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兴安铜锌	应收账款	6,880,938.67	15.17%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8,474,284.01	84.83%		
内蒙古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11.2%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00,000.00	5.17%	23,156.29	0.01%
赤峰天星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600,000.00	2.02%
唐秀华	其他应收款	4,016,111.49	4.23%	100,680,000.00	56.42%
赤峰天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955,557.20	3.38%
内蒙古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21,000,000.00	92.67%	21,000,000.00	41.17%
侯仁峰	其他应付款	138.07	0.001%	138.07	0.0003%
内蒙古第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52,123.00	0.23%	152,123.00	0.30%
赤峰恒安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	0.39%

七、或有事项

对外担保

2011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翁牛特旗瑞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5 千万元，担保期间为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2年3月5日，本公司股东海南信得与自然人王水、李红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持股比例
侯仁峰	120,437,385.00	30.00%
地勘十院	59,381,029.00	14.79%
地矿集团	34,294,231.00	8.54%
王宁	28,914,842.00	7.20%
王水	148,371,398.00	36.95%
李红磊	10,121,115.00	2.52%
合计	401,520,000.00	100.00%

2、本公司 2012 年按 25% 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3、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东侯仁峰、王水、李红磊签署的《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侯仁峰、王水、李红磊、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本公司股东侯仁峰、王水、李红磊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69.4685% 股份，该事项尚需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一、母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报表主要项目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100.00%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100.00%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00.00%

注 1: 应收账款分类详见附注二、(十一)“应收款项”

注 2: 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5,355,222.68	100.00%	2,267,761.13	25,526,613.21	100.00%	1,276,330.66

(3)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内蒙古兴安银铅冶炼有限公司	38,474,284.01	84.83%	1 年以内
兴安铜锌	6,880,938.67	15.17%	1 年以内
合 计	45,355,222.68	100.00%	

(4) 应收账款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916,111.49	90.56%	3,000,000.00	41.93%	140,680,000.00	78.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5,253,561.32	5.54%	455,593.55	6.37%	37,774,527.58	21.17%	2,425,515.37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9,486.26	3.90%	3,699,486.26	51.70%				
合 计	94,869,159.07	100.00%	7,155,079.81	100.00%	178,454,527.58	100.00%	2,425,515.37	100.00%

注: 2011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0 年期末的减少主要是内蒙古第九地质矿产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借款以及职工个人备用金、借款 2011 年收回所致;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关联方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薛飞	4,000,000.00			个人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唐秀华	4,016,111.49			个人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	70,000,000.00			借款, 预计可全额收回
中企华公司等 39 笔	6,699,486.26	6,699,486.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9,615,597.75	6,699,486.26		

(3)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33,274.99	69.16%	181,663.75	22,902,327.55	60.63%	1,145,116.38
1-2 年 (含 2 年)	199,851.12	3.80%	9,992.56	11,177,326.39	29.59%	558,866.32
2-3 年 (含 3 年)	201,498.02	3.84%	20,149.80	871,049.19	2.31%	87,104.92
3-4 年 (含 4 年)	18,937.19	0.36%	3,787.44	2,299,847.29	6.09%	459,969.46
4-5 年 (含 5 年)	1,200,000.00	22.84%	240,000.00	291,767.60	0.77%	58,353.51
5 年以上				232,209.56	0.61%	116,104.78
合 计	5,253,561.32	100.00%	455,593.55	37,774,527.58	100.00%	2,425,515.37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翁牛特旗瑞鹏矿业公司	70,000,000.00	73.79%	1 年以内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5.17%	1 年以内
唐秀华	4,016,111.49	4.23%	1-2 年
薛飞	4,000,000.00	4.22%	1 年以内
西乌珠穆沁旗工业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	3,000,000.00	3.16%	2-3 年
合 计	85,916,111.49	90.57%	

(5) 期末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六)“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上海古舜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00%	100%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注 1: 上海古舜 2010 年进入清算程序, 2011 年完成清算。

注 2: 本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附注四、(一)“子公司情况”。

(2) 成本法核算的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兴安铜锌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14%	14%
合计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未出现减值情形, 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647,034,632.96	369,313,095.47
其他业务收入		59,925.31
营业收入合计	647,034,632.96	369,373,020.78
主营业务成本	68,998,480.28	45,188,600.67
其他业务成本		5,926.70
营业成本合计	68,998,480.28	45,194,527.37

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一、坏账损失	5,720,994.91	-4,327,648.0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5,720,994.91	-4,327,648.04

6、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8,238.9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338,238.91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3,504,371.44	240,163,702.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720,994.91	-4,327,648.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08,877.79	11,076,203.87
无形资产摊销	1,253,539.99	759,588.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630.60	249,63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7,020.00	4,068,397.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238.91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987.09	649,14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0,368.47	379,46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30,620.61	-3,731,59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21,408.33	-121,062,89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342,749.00	334,985,061.65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500,591.74	463,209,052.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64,990.86	36,360,750.6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999,998.48	37,504,240.2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一、现金	337,864,989.34	73,864,990.86
其中: 库存现金	7,872.06	2,67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7,857,117.28	73,862,31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864,989.34	73,864,990.86

(二) 母公司从子公司分取的红利情况

无。

(三) 子公司向母公司上交管理费情况

无。

(四) 母公司向子公司的补贴情况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批准。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